

亦庄镇关于 2025 年政府决算草案、2026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及 2026 年预算调整报告

各位代表：

受亦庄镇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提交亦庄镇 2025 年政府决算草案、2026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及 2026 年预算调整报告，请予审议。

第一部分 2025 年政府决算草案

2025 年，在区委、区政府和镇党委的正确领导下，在镇人大的依法监督下，镇财政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力做好“三保”工作，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合理安排各项财力，优化营商环境，为镇域经济持续健康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一、2025 年政府决算情况

2025 年我镇累计完成财政收入 67,685.32 万元（不包含核心区范围内数据），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8,510.6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9,174.71 万元。

（一）镇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5 年镇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48,510.61 万元。其中：返还性收入 813.05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43,824.09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2,820.18 万元；上年结余 1,053.29 万元。

2025 年镇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46,644.4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3,890.35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15.98%；上解支出 12,754.05 万元，结转下年使用 1,866.22 万元。

镇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1. 主要收入科目决算情况

从收入决算具体情况看，返还性收入 813.05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45.19%。与调整预算相比主要变动科目为：

增值税收入 168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224%，原因是增值税增加；房产税收入 421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4.6%，与调整预算基本一致。

2. 主要支出科目决算情况

从支出决算具体情况看，镇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3,890.35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15.98%，与调整预算相比主要变动科目为：

主要支出科目决算情况：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17.40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73.92%，主要是宣传经费增加；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15.86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80.47%，主要是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减少；卫生健康支出 6,596.66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3.46%，与调整预算基本持平；节能环保支出 656.93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9.92%，与调整预算基本持平；城乡社区支出 11,380.02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43.19%，主要是其他城乡社区支出增加；农林水支出 2,342.20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

的 138.31%，主要是其他农业农村支出增加；住房保障支出 1,155.37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805.27%，主要是保障性安居工程及住房改革专项支出增加。

3. 预备费支出情况

2025 年预备费支出为 0。

4. “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我镇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严格控制行政成本，“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60.46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长 217.54%，比上年决算增加 43.5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购入两辆公务用车。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无支出，公务接待费无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60.46 万元。

5. 政府债务情况

2025 年无一般债券转贷收支。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 19,174.71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4,624.78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76.47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4,373.46 万元。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 16,224.71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6,224.7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35.64%，主要是发放征地居民受益支出增加；年终结转 2,950 万元。

镇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

（三）2025 年主要工作

2025 年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财政部门充分发挥职能作用，稳妥执行财政收支预算，积极推动全镇区域经济和社会各项事业的平稳较快发展。

1. 强化收入管理，推进财源建设

一是圆满完成收入指标。以强化非税收入管理为突破点，全年完成财政收入 3,288.79 万元（大兴区），其中非税收入 2,475.74 万元，提前完成全年收入预期值。二是大力推进财源建设。紧扣“产业先行”总体思路，坚持项目为王，聚力干成为王，统筹全镇产业空间，充分发挥镇域资源优势 and 潜力，明确功能定位，实现和周边区域产业错位发展，主动转型和调整方向，提升区域竞争力，实现高质量发展。三是持续优化我镇营商环境，大力开展招商引资，培植壮大税源，做好新入企业对接服务，推动企业项目落地。

2. 优化支出结构，增进民生福祉

一是稳步提升社会保障水平。安排资金 7,346 万元用于安置劳动力就业，维护地区稳定；安排资金 1,475 万元，用于社区居民养老、困难群众和特殊群体的帮扶、一线员工节日慰问及帮扶。二是着力改善群众生活环境。安排资金 4,225 万元，用于老旧小区改造项目，改善居民生活质量。

3. 完善基层建设，提升服务水平

一是不断提高社会综合治理能力。安排资金 5,435 万元，用于社区居委会运行经费，开展社区公益事业活动；安排资金 708 万元，

用于支持社区开展党组织建设工作和基层党员活动。二是持续加强环境养护工作。安排资金 3,027 万元用于保障大气污染防治、平原造林、雨污改造、自然生态保护等方面支出，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三是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安排资金 322 万元，用于文化及民族团结建设。安排资金 1,139 万元，用于组织文化宣传活动。

4. 加强预算管理，提高财政效能

一是强化绩效管理和成本控制，2025 年开展美丽乡村管护资金成本绩效分析，推动资金使用降本增效；连续 5 年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实行绩效监控全覆盖，将所有预算项目纳入绩效监控范围。二是严格管控财政支出。大力削减非刚性支出，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展结算审计专项工作，深入挖掘存量资金潜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确保财政资金安全、高效运行。三是细化预算资金使用。严格部门预算编制，全面梳理项目依据和标准，规范申报程序和格式，优先安排“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类项目资金支出及影响区域发展的重点改革项目。

第二部分 2026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

今年上半年，我镇围绕区委、区政府和镇党委的工作部署，加强财源建设，构建稳定的税源结构，加强预算管理，不断促进镇域经济持续健康发展。

（一）2026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

1. 财政收入

2026 年上半年，我镇累计完成财政收入 10,485 万元（不含核心区范围内数据），其中，完成大兴区收入 2,851 万元，完成开发区地方级收入 7,634 万元。

2. 预算支出

2026 年上半年财政支出总计 29,554.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587.07 万元，项目支出 24,967.33 万元。大兴区财政支出 21,451.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917.0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7,534.38 万元；开发区专项支出 8,103 万元，全部为项目支出。

大兴区财政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482.66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及政府日常支出，保障政府各部门的正常运转；公共安全支出 19.11 万元（专项资金 19.11 万元），主要用于司法社工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0.51 万元，主要用于宣传及文化环境提升；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9.55 万元（专项资金 24.7 万元），主要用于完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社区工作者人员经费，保障残疾人、老年人、困难群体等特殊人群基本生活需求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3,316.23 万元（专项资金 444.81 万元），主要用于加强公共卫生体系建设，落实城乡居民医疗保险政策等；节能环保支出 64.93 万元（专项资金 56.45 万元），主要用于大气精细化治理；城乡社区支出 10,963.69 万元（专项资金 388.17 万元），主要用于加强基层基础建设，推动城市环境精细化整治，巩固垃圾分类工作成果，持续提高城市治理效能；农林水支出 374.03

万元（专项资金 191.11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平原生态林养护，落实河长制工作；住房保障支出 455.81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补贴补发及城市更新项目支出；其他支出 14.88 万元（专项资金 14.88 万元），主要用于体育特色小镇建设工作。

（二）2026 年下半年财政重点工作

下半年，在镇党委领导下，镇人大的依法监督下，我镇将继续贯彻区委工作要求，以“财政增收”“企业增资”“百姓增福”为主线，切实发挥财政在区域治理中的基础和重要支柱作用，为区域经济发展提供坚实的财力保障。

1. 完善预算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一是严格预算管理，以零基预算为编制原则，兜牢“三保”底线，合理编制 2026 年部门预算。二是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加强预算执行监督，严格结算审计管理，优化支出结构，压减部门非急需、非刚性项目支出。三是盘活存量资金，提升资金使用效益，统筹资金用于保障民生等重点项目，弥补财力短板。

2. 加强财源建设，实现财政稳定增收

一是夯实财源建设基础，构建可持续增长体系。打造剧有亦思厂牌，孵化原创融喜剧新剧目，秉持“以商成文、以文促旅、以旅兴商”的发展理念，推动经济发展。二是激活区域发展动能，深化招商引资战略。深度挖掘两区政策叠加优势与地域资源禀赋，打造优质营商环境，靶向发力，吸引更多的企业和项目落户，为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注入新活力。

3. 推进改革创新，提高财政管理效能

一是进一步推进绩效管理工作，扎实做好成本绩效分析，合理削减非必要支出。二是优化固定资产全周期管理，助力节约型政府建设。严格规范办公设备配置标准，切实降低行政运行成本。三是加强财务监督，严格规范收支行为，确保资金使用合法合规。加强政府债务管理制度，加强风险动态监测与预警，多措并举防范化解债务风险，保障财政运行安全平稳。

第三部分 2026 年预算调整

上半年，我镇围绕区委、区政府和镇党委的工作部署，加强财源建设，构建稳定的税源结构，加强预算管理，不断促进镇域经济持续健康发展。为更好的保障民生事业、重点项目等资金需求，财政总收支有所增加。

根据《预算法》第六十七条“经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批准的中央预算和经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的地方各级预算，在执行中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应该进行调整：（一）需要增加或者减少财政预算总支出的；（二）需要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的有关规定，现提出镇级预算调整方案，提请镇人大常委会审议和批准。

2026 年镇级预算收支有所调整，具体调整情况为：

（一）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调整情况

镇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由年初预算的 41,280.91 万元，调整为 41,780.91 万元，增加 500 万元，主要为转移支付收入增加，

上年结余无调整。

2. 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调整情况

镇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由年初预算的 41,280.91 万元，调整为 41,780.91 万元，增加 500 万元，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住房保障支出预算安排 20 万元，调整为 520 万元，增加 500 万元，主要是住房补贴支出增加。

预备费支出无调整。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情况

此项无调整。

各位代表，2026 年下半年我们将在镇党委的坚强领导下，在镇人大的监督指导下，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精益求精做好财政管理各项工作，为全镇各项工作提供坚实的财力保障！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